

证券代码：830846

证券简称：格林检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227,34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1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十五条增加相关条款“公司发行股份时，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无股份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227,3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0 元/股，拟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0 万股（含 1,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含 5,500.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采取非公开定向发行方式，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为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拟在公司章程第十五条增加相关条款“公司发行股份时，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无股份优先认购权。”故本次发行新股，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若该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修改《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另作安排，以保证现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227,3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该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需与认购人签署的《股份发行认购合同》。本次公

司与已确定的股票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对认购数额、支付方式等内容作出约定，该合同需经认购人签字、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及股份认购合同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227,3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第五条注册资本和第十八条股份总数相关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227,3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反馈；
- （2）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4) 公司章程变更；

(5)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 为本次股票发行之目的，聘请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该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227,3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7 日